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07 年 9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 年 9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二、地點：市政大樓中央區 11 樓吳三連廳

三、主席：陳副秘書長兼代局長志銘 記錄：楊靜琴

四、出席人員：

游適銘	沈榮銘	蘇鈞堅	林純綺	賴佩技	張素珍
林秀鳳	黃蕙庭	周淑蕙	張孟純	吳雅鳳	謝其臣
朱大成	林昆華	何治民	蔡宗峯	鄭秀貞	黃美華
黃奕墉 (王笠代)	徐淑麗	劉慶安			

五、專題報告：本府 107 年菁英領導班赴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短期研習心得分享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善用民間資源，已成為現今趨勢，藉由本案期許同仁思考本市資產管理朝向公私協力推動。

六、檢討報告：

(一) 受理民眾陳情回復非常不滿意檢討報告（動質處）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

(二) 本府抽查單一陳情系統案件缺失檢討報告（菸酒暨稅務管理科、稅捐處、動質處）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有關動質處建議直接由單一陳情系統自動帶出如「機關署名」等資料，請於異常事件通報系統(IRS)反映，或提供相關說明由本人協調研考會研議。

七、確認前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備查。

八、各單位業務報告：(略)

九、主席指示事項：

- (一)請菸酒暨稅務管理科蒐集臺北車站區域各商場之標租資料，作為研擬k區地下街招標文件之參考。
- (二)請金融管理科分別就「南門市場大樓暨市場改建工程」及「小巨蛋監視設備」邀集市場處、新工處或捷運公司等相關機關，說明目前進度及是否能於本年度執行完畢，俾確實掌握市有財產開發基金資本支出之執行率。
- (三)士林小西街市有土地占用戶訴訟案，請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儘速函詢國產署是否併同訴訟。另各占用訴訟案，請定期與律師連繫，以掌握案件進度。
- (四)有關電子請購及支付核銷系統，本府各機關自10月份起分批上線，請支付科妥為規劃因應。
- (五)新北市林口區力行段70-2地號依都市計畫規定應

回饋捐贈予新北市，既已完成處分程序，請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加速辦理後續移轉新北市事宜。

(六)請二處及各科室儘速就本年度契約到期之勞務委外案辦理採購招標作業，俾於12月底前完竣。

(七)市府會議室借用時段改以半小時計，另管理系統會透過e公務發送開會前通知訊息，設定步驟已公告於公務文件平台，請各科室主管督請同仁確實登錄會議室使用時間，並請遵守會議室使用規則。

十、散會：下午1時20分。